

九江市庐山生态环境局 2022 年度工作总结 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在庐山市委、市政府和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庐山生态环境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省、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大决策部署，以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为抓手，以打造“五领五过硬”模范机关为标杆，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聚焦主责主业，切实履行生态保护工作职责

（一）环境质量改善实现“新突破”

2022 年，我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2.9%，PM_{2.5} 浓度均值 25.6 微克/立方米，较上年同比改善 1.2%，实现四年连降，达到有监测数据记录以来的最好水平。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全面达到考核目标要求，国考星子断面水质总磷浓度为 0.052mg/L，较上年（0.061mg/L）同比改善 14.8%，国考蚌湖断面水质总磷浓度为 0.058mg/L，较上年（0.067mg/L）同比改善 13.4%，省控沙湖山断面水质稳定在 II 类，在全省 18 个入湖河流断面中总磷浓度排名第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稳定 100%。土壤环境持续保持安全稳定。

（二）环境问题整改展现“新作为”

1、历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情况。中央、省第一轮环保督察和审计等反馈问题共 108 个，限期整改的 88 个已全部整改销号，长期坚持的 20 问题均达到时序进度；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中的 17 个共性问题纳入整改，截至目前，已完成 10 个问题整改，7 个问题整改正在按时序推进；中央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转办件 20 件全部

办结销号。**2、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情况。**认领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省生态环境厅反馈6个问题，制定12条措施，已全部整改完成；认领省委第五巡视组巡视九江反馈的1个问题中的1条措施，已完成整改并报销号台账；认领市委第五巡察组巡察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反馈4个问题，制定12条措施，已全部整改完成；认领市委第十巡察组巡察庐山生态环境局12个问题，制定57条措施，已完成11个问题和56条措施，剩余1个问题正在加紧推进。**3、环境信访办结情况。**坚持把抓好环境信访工作作为服务群众的突破口，实现信访问题闭环管理，全力维护群众生态环境权益，共受理各类生态环境信访38件，所有信访事项均按期办结答复，办结率100%。

（三）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新举措”

一是扎实做好生态环境执法工作。积极整合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水利、林业等7家生态环境管控重要职能部门力量，建立《生态环境长效监管机制建设部门联络会议制度》，强化齐抓共管；与公安、检察、法院等部门积极进行司法联动，办结行政处罚案件5件，处罚金额79万元；持续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修复，办理生态损害赔偿磋商案2件；二是充分发挥市环委办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职能。召开环委会3次，制定《庐山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印发《2022年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庐山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八大标志性战役30个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坚决守好蓝天，积极开展臭氧污染管控，印发《庐山市2022年臭氧与颗粒物协同治理攻坚方案》；全力开展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按时序编印了《百日攻坚工作简报》12期；加大挥发性有机物协同治理力度，对全市重点涉气、涉VOCs企业和加油站等开展执法检查；强化露天焚烧

管控，省厅、市局交办的露天焚烧火点 23 处全部处理办结到位；全力呵护碧水，投入近 5 亿元推进污水治理“城乡一体化”提质增效、扩容改进及鄱湖高新科技项目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入河排污口、饮用水水源地等专项整治，制定“一断面一策”治理方案，加强鄱阳湖国考断面总磷控制与削减；扎实保护净土。开展危险废物处置专项行动，对 4 家省市危险废物重点企业及 9 家县级危险废物重点企业开展帮扶指导；开展医疗废物处置常态化监管帮扶；编制完成了《庐山市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2021-2025 年）、《庐山市“十四五”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规划》，为庐山市“十四五”期间畜禽养殖和工业固废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提供纲领性指导文件。

（四）生态文明建设交出“新答卷”

一是高标准高质量落实推进美丽江西建设工作任务，制定并印发《庐山市落实全面建设美丽江西任务打造长江经济带重要生态节点 2022 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台账》，印发美丽江西工作简报 2 期，工作台账涉及 62 项具体工作任务全部完成销号；积极探索打造美丽江西“庐山样板”建设的特色和亮点，报送的 2 个庐山市“美丽江西”建设典型案例入选江西省生态环境厅“美丽江西建设在行动”资料汇编，报送的庐山市“美丽江西”建设经验做法被九江市委落实办第 25 期工作简报刊载；在九江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暨推进美丽江西建设、生态节点城市工作调度推进会上，庐山市围绕推进美丽江西建设作了典型交流发言。

二是勇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荣誉称号。荣膺第六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表彰命名；庐山植物园成功入选第八批国家生态环境科普基地，13 个涉农行政村成功创建九江市第十四批“市级生态村”；积极探索拓宽“两山”双向转化通道，

凝练形成了海会镇鄱湖湾新型生态旅游综合体、白鹿镇邱家坳乡村旅游网红打卡点、南康镇禁捕退捕转产就业示范点、华林镇板岩生态利用绿色转型、庐康中药谷、横塘镇整顿石材走新路、红星村明星“淘宝村”、蛟塘镇东林雨露“点绿成金”、蓼南乡天鳌农业产业园、沙湖山湿地候鸟保护、牯岭镇茶旅融合示范基地等一批具有典型性、代表性的“两山”转化示范案例。三是基础设施短板加速补齐。以实施乡村振兴“百村示范”和大庐山国家乡村公园建设为抓手，申请中央资金 2.37 亿元，其中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资金 1.35 亿元，用于庐山市水域周边农村环境整治提升；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 1.02 亿元，用于如琴湖、蓼花池水生态修复治理、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和黑臭水体整治等。目前，投资 673.9 万元实施的 4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点主体工程已完工；投资 2652 万元的如琴湖水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和投资 6533 万元的蓼花池水生态环境修复治理项目正在抓紧组织实施；投资 435 万元建设的水源地保护规范化建设项目和投资 355 万元实施的 12 个农村黑臭水体整治项目已完工投入使用。

二、坚持党建业务融合，助推模范机关创建走深走实

（一）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始终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以中心组理论学习示范带动，以“三会一课”为抓手，突出抓好全局党员和青年干部理论学习，通过集体学习会、青年干部畅谈心得体会、入企入村宣讲等多重形式强化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落实。2022 年共开展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 9 次，党员大会学习 6 次，党小组学习 55 次，领导干部上党课 4 次，入企入村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 3 次，

专题交流研讨 4 次，撰写心得体会 70 余篇，学习教育实现全覆盖，进一步筑牢了全体干部职工思想根基。

（二）强化组织基础，提升党建效能。按照党建“三化”建设要求，倾力打造“党建红引领生态绿”品牌特色的党建展示厅，让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交相辉映，推动“五领五过硬”模范机关创建氛围真正浓起来；持续推动“四强”党支部建设，加强基层党组织班子建设，结合机构调整，设党小组 5 个，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 1 人；扩党员队伍，年内计划发展党员 2 名，1 名入党积极分子转入预备党员；树立鲜明的选人用人导向，2022 年民主推选副科级领导干部 1 名、3 名中层骨干轮岗交流、1 名干部到九江市委组织部跟班学习；开展“庐山市最美环保人”评选活动，推荐 1 名基层环保工作者和 1 名热心宣传生态环境保护的摄影爱好者。

（三）强化能力建设，凝聚奋进力量。按照“1 号主题党日”制度、“4+X”方式，推行“多彩”主题党日活动，让党员更出彩。组织开展“社区吹哨、党员报到”“党徽润童心、关爱助成长”“我为湿地保护出一份力”“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绘就乡村振兴美丽画卷”等主题党日活动，以实际行动开展各种基层防疫支援、环保志愿，充分彰显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参与党务知识能手、环境执法能手“双能手”评比，在庐山市举办的第二届党务技能大赛上，我局摘得桂冠；九江市委组织部举办的首届党务技能大赛中，我局再次荣获二等奖，极大激发了党员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以“执法能力建设年”“执法大练兵”活动为契机，开展“岗位大练兵，办案能手大评比”评选活动，促进一线执法人员不断提升执法技能，荣获 2021 年度“九江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集体”

荣誉，受到九江市局通报表彰；执法大队 2 名同志办理案卷参加省厅执法大练兵案卷评比得到 99.25 的高分，获得好评。

三、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全力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一）健全制度举措，规范组织保障。始终将坚持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列为党组会“第一议题”贯穿始终；修订完善《庐山生态环境局党组会议事规则》《局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庐山生态环境局党组“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工作细则》等制度；召开了 2022 年庐山生态环境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任务的动员大会，安排部署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求，研究制定九江市庐山生态环境局《2022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任务》；认真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召开 2021 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暨民主评议党员会议，进一步严肃和规范党支部组织生活，改进工作作风。

（二）强化主体责任，落实责任担当。严格落实党组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局党组书记与领导班子成员签订《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2022 年度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清单》、分管领导与各股（室）、站、队负责人签订了《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坚持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到分管工作中，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局党组、局班子成员和各股（室）负责人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的职责，层层压实责任。

（三）持续正风肃纪，强化廉政教育。紧盯重要节日节点，开展节前教育，积极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严守纪律，廉洁过节，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坚持日常警示教育常态化，2022 年开展各类党风廉政建设教育 10 余次，召开

专题警示教育大会 2 次，组织集体政治家访活动 1 次；开展了违规收送茶叶、违规接待、“吃公函”“红顶中介”、酒驾醉驾等专项整治工作，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观看《零容忍》《严明纪律远离酒驾》等廉政警示片，教育干部职工以案为鉴、汲取教训，进一步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达到削减存量、遏制增量的目的。

（四）抓牢意识形态，强化阵地建设。局党组认真履行意识形态工作全面领导责任，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召开意识形态相关工作会议 2 次，切实管好用好意识形态阵地；2022 年以来，运用庐山生态环境微信公众号发布生态环保相关信息 160 余篇，充分立足“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世界环境日”等活动，通过拍摄宣传短片、发放环保宣传手册等方式，向市民普及生物多样性相关内容，解读绿色发展理念、节能降碳等知识，其中“小山小水游庐山”生态宣传短片被列为全国十佳公众参与案例宣传候选项目，“5.22”生物“云聚会”生物多样性宣传小视频点赞量突破新高，引起广泛共鸣；“六·五”世界环境日来临之际，海会镇三叠泉国家森林公园生态科普基地举行揭牌仪式，为全市生态科普再添新阵地。

回顾今年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对照上级要求，对照先进单位工作亮点，对照人民群众与自身期待还有差距，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应该清醒的认识到存在的不足。一是环境质量改善任重道远，二是短板弱项仍然突出，三是长效机制不够稳固，四是干部作风建设有待加强。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习

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在开新局，谋新篇上展现新作为。

一是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问题导向，紧盯时间节点，抓重点、突难点，确保污染防治强劲开局，力争环境质量年底实现“两降两升两达标”（即：PM2.5浓度均值下降到24微克/立方米、总磷浓度下降到0.055毫克/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上升、水质综合指数全省排位上升，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饮用水源稳定达标），全市综合考核（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指标）实现争先进位。**二是全力巩固拓展生态创建成果。**放大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品牌效应，依托山水林田湖草沙优势资源，积极探索生态保护、生态产业、生态修复和生态补偿领域典型模式，持续打造一批“两山”转化示范。**三是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全面彻底抓好各类环保督察检查和巡视巡查反馈问题整改，聚焦群众关切的热点、堵点和难点问题，统筹谋划部署，积极筹措资金，推动实施一批“打基础、谋长远”的生态环境治理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切实提升生态环境系统治理能力。**四是驰而不息抓好作风建设。**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强化纪律作风整治，领导干部发挥“头雁效应”，不断提高班子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持续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推动全体干部职工作作风面貌焕然一新，着力打造新时代一流环保铁军。